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仁兴科技收购微电子 24%股权 及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成电路产业基金”）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友好协商，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仁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仁兴科技”）受让集成电路产业基金所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电子”）24%股权（以下简称“本次收购”）。本次收购尚待股东大会批准。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发布的《关于仁兴科技收购微电子24%股权及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

微电子全部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价格为 1,353,022.79 万元人民币，前述评估价格已完成财政部评估备案手续。本次集成电路产业基金向仁兴科技转让微电子 24%股权的转让价款最终确定为 331,528.7671 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6日